

##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承辦人：陳桂榕  
電話：24301505#510  
電子信箱：82446101@mail.klcg.gov.tw

受文者：基隆市仁愛區成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04月08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特貳字第11002150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570000A\_1100215073A00\_ATTCH5.xlsx、  
376570000A\_1100215073A00\_ATTCH6.xls、376570000A\_1100215073A00\_ATTCH8.docx)

主旨：有關本府委託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開設國民小學加註輔導專長學分班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學生輔導法施行細則辦理。
- 二、為提升現場教師輔導知能，強化校園輔導效能，健全學校輔導工作，請109學年度兼任輔導教師應聘數不足額之學校（如附件1），應積極推薦在職教師或有教師證之代理教師參加進修取得加註資格，另請各校踴躍鼓勵教師參加本計畫，藉以取得專業背景。
- 三、旨揭輔導學分班相關說明如下：
  - （一）開班人數：30-50名。（不足30人不予開班，若人數過多將由本府依照應聘數不足額學校優先核定人員參加。）
  - （二）預定進修時間：111年度及112年度暑假期間，為配合部分學分課程將於平日假日開設，若有提早開班會再行通知。
  - （三）上課地點：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四)學分費由學員自行負擔，每學分約3,500元至2,000元之間，實際費用依照開班人數計算。

(五)本府核予進修人員公假上課。

四、請於110年4月13日(二)前，至本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公務填報(8668號)填報，本案僅規劃辦理1梯次，爰邀請有意願之教師報名，繳交同意書(附件2)後，勿再隨意更改，以免影響開班。檢附公務填報(8618號)核定表(附件3)一份，供參。

正本：基隆市各公立國民小學、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教育處



裝

訂

線

